

# 3年化解3258起劳动纠纷 央视栏目聚焦点赞我区劳动争议化解模式

本报讯(记者 沈晓萍 通讯员 陈标)“经过这几天跟踪拍摄,我认为奉化区的劳动争议调解模式能有效化解企业与员工之间的争议。”近日,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社会与法”频道“小区

大事”栏目编导刘波带领摄制组对我区“360”劳动争议多元化解模式进行为期一周的专题拍摄,并给予充分肯定。

“360”劳动争议多元化解模式由区总工会、区法院、区人社保局

联合构建,旨在破解当下劳动关系复杂化、争议主体多元化、法律诉求多样化导致的争议处理难度增大问题。近3年来,“360”劳动争议多元化解模式在基层共化解3258起劳动纠纷,涉及金额5000余万元。

今年,区总工会通过数字化建设,在“360”模式1.0基础上,推进调解组织“前端化”、服务手段“数智化”、三方联动“一体化”,将“360”模式带入2.0新发展期。

## 中秋佳节将至 时令水果热销价格稳定



本报讯(记者 傅新欣)中秋临近,市民开始陆续准备节日礼品,除月饼、酒水外,各类新鲜水果也是大家应节的“心头好”。9月16日,记者走访城区部分商场、超市发现,时令水果销量增加

且价格稳定,已成为不少市民过节扫货的主要目标。

在三江超市南山店,各式各样的水果琳琅满目,石榴、柚子、秋月梨等时令水果密集上市,成为水果市场的主力军。各类水果礼盒被摆

在显眼位置,价格在35元至120元不等。该商超生鲜主管表示:“节前各种水果价格较为平稳,变动起伏不大。其中,苹果、石榴、柚子等,顺应时节又寓意美好,销量增加明显。”

随后,记者走访多家水果店,看到货架上均摆放着品种多样的时令水果。据商家介绍,随着中秋、国庆节临近,水果销量大幅增加,基本以礼盒装售卖为主。其中,价位在100元左右的水果礼盒销量最大。

一旁正在采购的市民俞女士告诉记者:“每到中秋节,我会选购一些以苹果、梨、柚子为主的水果礼盒,不仅包装精美、价格实惠,还非常适合走亲访友。”

记者了解到,由于水果的品种、产地不同,价格也略有不同。目前,市场上软籽石榴的价格为每公斤16元至30元、红富士苹果为每公斤12元至20元、秋月梨则每公斤在22元至40元不等。

## “三减三健”宣传健康



近日,锦屏岳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预防接种门诊楼下附近开展了主题为“三减三健,迈向健康”的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暨“就要5克盐”减盐周宣传活动。

活动中,该院党支部党员、悬壶社成员积极为群众讲解如何更好地减盐、减油、减糖,保持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同时,他们还为群众提供现场咨询、测量血压、义诊诊疗等志愿服务。

记者 袁伟鑫 通讯员 吴金金

## 酒驾肇事逃逸找人顶包 “好哥俩”双双被拘

本报讯(记者 柳家欢 方振 通讯员 顾大明)酒后开车发生交通事故,害怕担责便打电话叫好友“顶包”,哪知被当事人和交警识破,最终“好哥俩”双双被拘。近日,在溪口镇上白村附近发生了这样一起“闹事”。

该次交通事故发生在一家大排档门口,当晚9时许,一辆轿车在倒车时撞倒后面停放的车辆并驶离现场,被撞车主发现后随即报警。交警通过调查联系到了肇事车辆车主项某,项某表示,车子是借给朋友李某开的。之后,李某来到交警大队溪口中队处理该起事故。

“我们当时在吃饭的人都出来了,我叫的声音很响,对方不可能没听到,他还中途停了。”在溪口中队,被撞车辆的车主情绪激动,但当他看到李某时,发现其样貌特征并非当时的驾驶员。

随后,交警再次联系项某,并赶往他所在的宾馆,将其带至中队展开调查。经呼气式酒精测试仪检测,项某体内酒精含量为60毫克每100毫升,已达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标准。在交警告诉项某利害关系后,项某最终承认自己酒驾肇事逃逸并找李某顶包的事实。

项某说,当天晚上,他在大排档里喝了2瓶啤酒和3两白酒,以为自己当时还清醒就心存侥幸打算开车回家,没想到刚一启动就发生了事故。肇事离开后,他将车子停在附近工地,联系朋友李某顶包。据李某交代,他和项某虽认识不久但关系不错,想着给朋友帮忙,没考虑到事情的严重性。

目前,项某因交通肇事逃逸,李某因提供虚假证言,均被警方依法行政拘留。

## 爱牙宣传进校园



9月20日是第33个“全国爱牙日”。昨天上午,锦屏岳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口腔科医生杨虹优来到育才学校,为同学们讲解口腔卫生保健知识。活动现场,杨虹优通过互动提问、知识竞答等形式引入讲课主题,介绍牙齿的外形与功能、龋齿的形成原因等内容,还向孩子们传授了日常护理牙齿的正确方法,引导大家从小保护好牙齿。

记者 袁伟鑫 通讯员 吴金金

## 治危除患保安全

### 溪口镇拆除6000平方米违建厂房

本报讯(记者 黄嘉婷 通讯员 袁红燕 吕倩倩)近日,溪口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法拆除位于大张工业园区内的一处大型违建钢棚厂房,面积约6000平方米。

记者在拆违现场看到,厂房内人员和货物设备已清空,执法人员再次检查确保人员安全后,20余名专业人员迅速开始拆除作业。

据了解,该违建钢棚建于2012年,没有任何审批手续,属历史存量

违建。今年初,溪口镇将其列为治危除患专项行动的重点点位。为及时消除隐患,执法人员多次上门与企业沟通,要求尽快清理棚下物品,并动员其自行拆除违法建筑物。通过多次走访、耐心劝导,当

事人积极配合,并于日前将违建钢棚拆除完毕。

今年以来,溪口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已累计排查并拆除存在安全隐患的违建点位16处,总面积46630平方米。

## 最新的防疫隔离政策 你应该知道这些解读



防疫知识

中秋外出回奉化,需要隔离吗?

目前,我省对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或参照中高风险地区管理的来浙返浙人员,严格实行“14+7”健康管理措施,即14天集中隔离+7天居家健康管理。对入境人员(入境人员指除澳门外所有境外地区,包括香港、台湾的入境人员)严格实行“14+7+7”健康管理措施,即14天集中隔离+7天居家健康管理+7天日常健康监测。

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莆田市、泉州市泉港区来浙人员实行“2+14”健康管理措施,即核检2天(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实施14天日常健康监测。

省防控办经对福建省厦门市当前疫情形势的综合研判,要求厦门市同安区来浙返浙人员暂缓来浙返浙;如仍来浙返浙的,严格落实“14+7”健康管理措施(从8月30日开始追溯)。

对于福建省其他地区来浙返浙人员,倡导到达后主动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居家健康监测需要怎么做?

居家医学观察者最好单独居住;房间内不应使用空调,尤其不能使用和其他房间共通的中央空调;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尽量使用单独卫生间,避免与其他家庭成员公用

卫生间;房间内应当配备体温计、口罩、消毒剂等防护用品;拒绝一切探访,其他人员尽量不进入隔离房间;隔离房间内可不戴口罩,离开时必须戴好口罩;观察期间不得外出,如必须外出,经所在社区医学观察管理人员批准后方可,并佩戴一次性外科口罩,避免去人群密集场所。

怎样进行日常健康监测?

在日常健康监测期间(居家生活中)减少与家人直接接触,非必要不外出,尽量控制活动范围,不得离开宁波市域范围,确需离开宁波的须向社区(村)提前报备行程;外出时须全程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切实保持安全社交距离,不得乘坐公交车等公共交通工具,不与他人拼车;不去人群聚集、人流量大的地方,不探亲访友、不堂食。不得参加会展、旅游、聚餐、聚会、现场会议等聚集性活动,不得进入学校、养老院、福利院等特定机构,不得进入影剧院、歌舞厅、浴室、网吧、酒吧(KTV)、各类市场、商场、超市、场馆等室内密闭场所,不得开展线下教学、培训等活动;提倡日常健康监测期间远程办公、居家办公。每日做好体温测量、症状监测并记录,定时向管控责任人反馈健康状况。期满后综合服务点进行1次免费核酸检测;一旦出现发热、咳嗽、嗅(味)觉改变或丧失、腹泻等异常症状的,应第一时间向所在网格、社区(村)、单位报告,佩戴医用外科口罩,乘坐镇街转运车前往就近的发热门诊就医,并主动告知医务人员旅居史、接触史等情况。

##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悬赏执行公告

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宁波奉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崧琦支行与被申请执行人宁波市奉化忆然塑料工艺品厂、冯玉、张忆、张迭然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因四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申请执行人的悬赏执行申请,依照相关法律规定,特发布悬赏执行公告如下:

被执行人:宁波市奉化忆然塑料工艺品厂。住所地:宁波市奉化区莪湖街道下陈村环村路11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30203MA28Y7P797。负责人:冯玉,系该厂厂长。

被执行人:冯玉,女,1968年4月1日出生,汉族,公民身份号码为330226196804011281,住宁海县西店镇双山村华中路7弄6号。

被执行人:张忆,女,1992年2月5日出

生,汉族,公民身份号码为330226199202051327,住宁海县西店镇石孔村华中路7弄6号。

被执行人:张迭然,男,1997年8月13日出生,汉族,公民身份号码为330226199708131279,住宁海县西店镇石孔村华中路7弄6号。

凡向本院举报或提供本院未掌握的四被执行人财产或其隐匿、转移的财产线索,经查证属实,并能依法处置变现后执行到位的,申请执行人承诺支付执行到位金额的10%作为悬赏金。(标的额为104830.42元及相应利息)

本院以提供有效线索的第一位举报人为悬赏金领取人。悬赏期限:自悬赏执行公告登报、张贴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特别声明:上述悬赏金通过本院由申请执行人兑付,但下列情形除外:

1. 举报人使用非法或不正当手段获取线索。
2. 举报人为申请执行人的代理人或其他有义务向人民法院提供财产线索的。
3. 举报人为人民法院工作人员或亲属。
4. 举报人为利用职务便利获取线索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5. 其他不宜兑付情况。

本院承诺,对提供线索的人员身份及提供线索的有关情况予以保密。

举报电话:0574-88952079 13362830305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  
2021年9月18日

## 遗失声明

宁波市奉化区城市管理义务工作者协会遗失宁波市奉化区民政局2018年3月2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30283MJ91043231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正本一本,特此声明。  
王云英遗失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医共体病人费用结算单2张,票据号码及金额分别为148079069,3309.68元,148068921,7429.13元,特此声明。